

沃尔沃汽车（亚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员工自选商业保险手册

——怡家守护

保单生效日：2025 年 11 月 1 日 0 时

目 录

一、	前言	4
二、	商业保险保障内容	5
三、	投保须知	6
四、	续保规则	8
五、	保单查询	9
六、	理赔指引	10
七、	投保案例分享	11
八、	常见问题	13
	1. 与市面上同类产品相比,《怡家守护》优势在哪里?	13
	2. 重新投保时,是否可以调整保额?	13
	3. 投保怡家守护的等待期是如何约定的?	13
	4. 如其中一项保险责任遭遇理赔:	13
	5. 如等待期内确诊保险责任中约定的疾病,可以获得理赔吗?	13
	6. 如果诊断结果是良性肿瘤是否可以获得赔付?	14
	7. 父母在异地,可以赔吗?	14
	8. 理赔需要发票吗?	14
	9. 如在保障期内身故,是否可以退费?	14
附录一、	条款定义	15
	1. 原位癌	15
	2. 恶性肿瘤轻症	15
	3. 恶性肿瘤重症	16

4. 既往症	17
附录二、 产品责任免除	19
附录三、 健康告知与声明	20

一、前言

一直以来, 沃尔沃汽车中国区通过对员工福利项目的不断创新和丰富, 为每位员工提供全方位的风险保障。考虑到员工需求的多样化, 经与我们的保险经纪服务商中怡保险经纪(下称中怡) 研究, 今年延续提供由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下简称“平安健康”) 承保的家庭防癌险(怡家守护) 供您和您的家人续保。

为帮助您清楚地了解保险福利和索赔程序, 中怡特制订此手册供您详细阅读。若您对本手册的说明或解释有任何疑问, 请邮件 aon.benefits@aon-cofco.com.cn 或致电 400-820-6806 转 2 (工作日 9:30-12:00, 13:00-17:30, 节假日除外), 向中怡的服务人员咨询。

本手册为保险计划、索赔和服务的索引及简介, 未尽事宜以沃尔沃与平安健康所签之正式保险合同为准。

请合规使用公司所提供的各项福利保障。

二、商业保险保障内容

作为员工保险福利项目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您可以根据个人及家庭的实际需求来自主选择本手册产品。

保险期间	1 年	
等待期	首次投保等待期 90 天	
确诊医院范围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港、澳、台地区除外）合法经营的二级以上（含二级）公立医保定点医院	
保险责任	恶性肿瘤重症保险金	给付 100%基本保险金额，同时本合同对该被保险人的所有保险责任终止。
	恶性肿瘤轻症保险金	给付 30%基本保险金额，给付后本合同对该被保险人的恶性肿瘤——轻症保险金和原位癌保险金责任均终止。
	原位癌保险金	给付 20%基本保险金额，给付后本合同对该被保险人的原位癌保险金责任终止。
	特别注意事项	若被保险人同时符合多项责任的给付条件，保险公司仅承担保险金额最高的一项保险责任。

三、投保须知

1. 本保险由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承保。
2. 投保规则
 - 1) 员工、配偶、子女和父母可选择。
 - 2) 投保年龄：根据有效证件上的出生日期计算至 2025 年 11 月 1 日的周岁年龄。员工、配偶和父母首次投保年龄最高 75 周岁，最高续保年龄为 85 周岁；员工子女投保年龄为 30 天-23 周岁。
 - 3) 在中国大陆境内（不含港澳台）的外籍人士和港澳台居民购买本产品需满足：常驻地为中国大陆（一年需有半年以上时间居住在中国）。
3. 保险期间：投保成功后有效期自 2025 年 1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
4. 等待期：首次投保等待期 90 天。
5. 保障区域：限中国大陆境内（不含港澳台）。
6. 医院范围：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港、澳、台地区除外）合法经营的二级以上（含二级）公立医保定点医院。
7. 对于去年投保过关爱尊长的被保险人**且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三年保单到期的被保险人**，可转保至怡家守护-家庭防癌险，转保规则如下：
 - 1) 选择保额不高于上一年度关爱尊长的保额可免除核保、免等待期；如选择提升保额，则保额提升部分需要根据系统提示如实确认《怡家守护健康告知》内容，等待期 90 天；
 - 2) 如已罹患原位癌，转保后原位癌责任除外，其他责任免核保免等待期承担；
 - 3) 如已罹患关爱尊长条款定义的恶性肿瘤，不可转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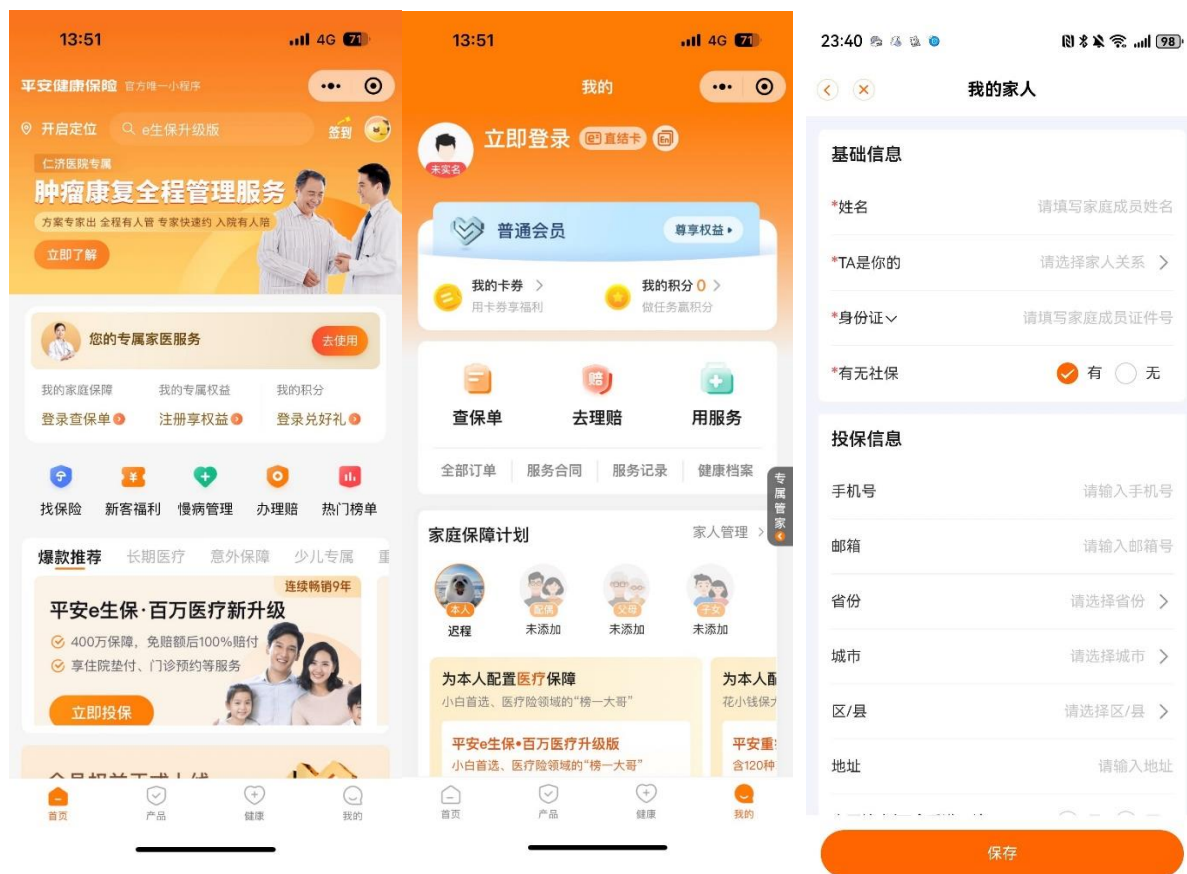
- 4) 温馨提示：如在关爱尊长保单有效期内确诊恶性肿瘤或原位癌，请务必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之前致电保险经纪供应商中怡的客服热线 400-820-6806 *2（服务时间：工作日 9: 30-12: 00, 13: 00-17: 30, 节假日除外）报案，并按照指引向太平养老提交所有保险理赔申请材料，逾期递交将不予理赔；
- 5) 如未在弹性福利平台进行转保操作的，次年重新投保需重新确认健康告知、重新计算等待期。
8. 今年首次投保的，需根据系统提示如实确认《怡家守护健康告知》内容。如果被保险人在本次投保时或投保前有发生《怡家守护健康告知》中的内容，保险公司有权按照条款约定解除保险合同，且对于合同解除前的保险事故，保险公司不承担保险责任。
9. 本合同的受益人为被保险人本人。
10. 缴费方式：根据不同被保险人的年龄和性别，保费会有不同。您的保费将从弹性福利积分中扣除。
11. 请留意保司发出的承保提醒（保单承保后将通过短信方式提醒您）。
12. 若您在本计划选择过程中遇到任何问题，请发送邮件至 aon.benefits@aon-cofco.com.cn，或致电中怡保险经纪员工自选保障服务热线：400-820-6806 转 2，服务时间：工作日 9: 30-12: 00, 13: 00-17: 30, 节假日除外。
13. 以上各项保险责任的描述仅作为说明用途，具体保障范围应以保险合同的规定为准。

四、续保规则

1. 重新投保的等待期与核保的约定：
 - a) 若重新投保保额不高于上一年度，则免核保免等待期。
 - i. 若已罹患原位癌，续保时原位癌责任除外，其他责任免核保免等待期续保。
 - ii. 若已罹患恶性肿瘤轻症，续保时轻症和原位癌责任除外，恶性肿瘤重症责任免核保免等待期续保。
 - b) 若重新投保保额高于上一年度，升额部分需重新进行健康告知和重新计算等待期。
 - c) 上一保单年度未发生理赔或无恶性肿瘤轻症保险金和/或原位癌保险金责任除外核保决定的，可以维持或者低于上一保单年度的保险金额，不受新保时不同年龄段对应的保额限制规则的要求，免核保免等待期。
2. 如未在弹性福利平台进行续保操作的，次年重新投保需重新核保且重新计算等待期。
3. 若已罹患恶性肿瘤重症，则不可重新投保。
4. 如中途离职，保障持续至保单年度末，保费不予退还。由于本产品是企业提供的员工福利，1年期满后，离职的员工不能登录本平台，也不能转为个人投保。

五、保单查询

由于是团体保险，保险合同是向企业签发的。您可以通过微信搜索【平安健康保险小程序】，点击【我的】注册登录，【查保单】。首次登录需要输入被保险人证件信息，如曾经使用过则仅授权手机号即可。如希望查询家属保单，需绑定家属信息。



六、理赔指引

1. 请致电保司服务热线：95511-7 或者 4008833663-1（服务时间：7*24 小时），服务人员将协助您完成后续的流程。

2. 理赔材料：

由特定恶性肿瘤疾病保险金受益人填写保险金给付申请书，并提供下列证明和资料：

- 1) 受益人的有效身份证件；
- 2) 医院出具的附有病理显微镜检查、血液检验及其它科学方法检验报告的疾病诊断证明书；
- 3) 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等有关的其它证明和资料。

以上证明和资料不完整的，保险公司将及时一次性通知受益人补充提供有关证明和资料。

这款员工自选商业保险为中怡保险经纪的定制化产品，如有投诉或者纷争，请发送邮件至 aon.benefits@aon-cofco.com.cn，或致电中怡保险经纪员工自选保障服务热线：400-820-6806 转 2，服务时间：工作日 9：30-12：00，13：00-17：30，节假日除外。

七、投保案例分享

【职场妈妈的选择】安小姐与怡家守护的故事

第一步·精准规划（40 岁初保）

身为财务部主管的安小姐每天忙碌于报表核对与团队协作，深知现代人面临的健康隐患。当公司推出员工自主选购福利时，她特意对比产品后做出决定："癌症治疗平均花费超 50 万元，还要承担靶向药、护理等额外开支"。最终她以个人名义缴纳保费，锁定「怡家守护」顶配方案——100 万重度保额，为自己筑起坚实屏障。

第二步·稳守承诺（41 岁重新投保）

次年初春部门团建体检时，安小姐特意预约了甲状腺专项筛查。虽然报告显示一切正常，但她并未松懈："人生总有未知的风险，稳定的保障才能安心打拼"。周年续约当天，她在自选系统里毫不犹豫勾选相同方案，连丈夫都感慨："这姑娘对自己真上心！"

转折时刻·及时雨降临（41 岁确诊）

命运总爱开玩笑。去年深秋整理季度账目时，安小姐摸到右侧颈部有个黄豆大小的肿块。三甲医院病理报告犹如晴天霹雳——分化型甲状腺乳头状癌（属于轻度恶性肿瘤）。所幸因早期发现，只需接受规范治疗即可控制。

暖心体验·极速理赔（41 岁获赔）

抱着试试心态递交资料后，三天内账户便收到 30 万元转账通知。这笔钱不仅覆盖全部手术及碘 131 治疗费用，还支付了术后三个月聘请钟点工照顾儿女的生活支出。

坚实保障·持续守护（42 岁重新投保）

正当众人以为她会下调保额减轻保费负担时，安小姐却做出了惊人举动——持续选择最高保额续保，通过分公司人工审核符合重新投保条件后，提供安小姐按年龄可投保最高上限 60 万重症额度的条件，仅对于轻症、原位癌责任进行终止，提供安小姐持续不断的保障

守护！

注：以上案例仅供说明之用，所述内容与真实生活中的人物、组织或时间如有雷同，纯属巧合。该案例不应被理解为确认任何真实个案的承保范围，也不应以该案为依据预测真实索赔个案的结果。实际理赔应根据具体事实和相关保险合同的约定处理。

八、常见问题

1. 与市面上同类产品相比,《怡家守护》优势在哪里?

答: (1) 相比重疾险产品,精细化匹配保障需求,根据病情逐级定额给付,更契合客户的真实医疗需求,让客户获得高额保障的同时匹配合理费率。

(2) 特别承保原位癌,填补了市场空白。

2. 重新投保时,是否可以调整保额?

答: 可以。如重新投保保额不高于上一年度可免核保、免等待期;如选择提升保额,则保额提升部分需要进行个人健康告知且重新计算等待期。

3. 投保怡家守护的等待期是如何约定的?

答: (1) 新保的被保险人等待期为 90 天;

(2) 连续投保或转保的被保险人,若保额不高于上一年度可免等待期;若提升保额,则保额提升部分需重新计算等待期。

4. 如其中一项保险责任遭遇理赔:

答: (1) 恶性肿瘤——重度发生理赔,保险责任终止。

(2) 原位癌发生理赔,原位癌责任终止,恶性肿瘤——轻度及恶性肿瘤——重度责任继续有效。

(3) 恶性肿瘤——轻度发生理赔,原位癌及恶性肿瘤——轻度责任终止,恶性肿瘤——重度责任继续有效。

5. 如等待期内确诊保险责任中约定的疾病,可以获得理赔吗?

答: 不可以获得理赔,但可向保险公司提交退保申请,退保金额等于所缴保费。

6. 如果诊断结果是良性肿瘤是否可以获得赔付？

答：不可以。本产品承保的是“恶性肿瘤”、“原位癌”责任。如果病理结果是“良性肿瘤”不属于保险责任，不能获得理赔，但不影响保障的继续享有。

7. 父母在异地，可以赔吗？

答：只要提供的确诊证明是大陆地区二级及以上公立医院出具的即可，与员工和父母居住地无关。

8. 理赔需要发票吗？

答：不需要。仅提供大陆地区二级及以上公立医院的确诊证明即可。该产品与是否治疗、治疗费用多少无关。一经确诊即可获得理赔。

9. 如在保障期内身故，是否可以退费？

答：可以，本产品保障责任不包括身故责任，如保险期内身故不能获得理赔，但可以根据在保的天数、按照短期费率折算退费。

附录一、 条款定义

1. 原位癌

指恶性细胞局限于上皮内尚未穿破基底膜浸润周围正常组织的癌细胞新生物。原位癌必须经对固定活组织的组织病理学检查明确诊断，临床诊断属于世界卫生组织（WHO，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疾病和有关健康问题的国际统计分类》第十次修订版（ICD-10）原位癌范畴。**被保险人必须已经接受了针对原位癌病灶的手术治疗。细胞学检查结果不能作为确诊原位癌的证据。**

癌前病变、宫颈上皮内瘤样病变 CIN 1 、CIN 2 ，轻症不典型增生但非原位癌、感染艾滋病毒或患艾滋病期间所患极早期恶性肿瘤或恶性病变不在本保障范围之内。对被保险人所患癌症在被诊时已经超越原位癌阶段者，不在本保障范围之内。

被保险人经医院**确诊初次**发生原位癌的，本公司按“原位癌保险金”给付重大疾病保险金，**对该被保险人的原位癌保险金保险责任终止。**

2. 恶性肿瘤轻症

恶性细胞不受控制的进行性增长和扩散，浸润和破坏周围正常组织，可以经血管、淋巴管和体腔扩散转移到身体其他部位，病灶经组织病理学检查（涵盖骨髓病理学检查）结果明确诊断，临床诊断属于世界卫生组织（WHO，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疾病和有关健康问题的国际统计分类》第十次修订版（ICD-10）的恶性肿瘤类别及《国际疾病分类肿瘤学专辑》第三版（ICD-O-3）的肿瘤形态学编码属于 3、6、9（恶性肿瘤）范畴，但不在“恶性肿瘤——轻症”保障范围的疾病。**且特指下列六项之一：**

（1）TNM 分期为 I 期的甲状腺癌；

- (2) TNM 分期为 T1N0M0 期的前列腺癌；
- (3) 黑色素瘤以外的未发生淋巴结和远处转移的皮肤恶性肿瘤；
- (4) 相当于 Binet 分期方案 A 期程度的慢性淋巴细胞白血病；
- (5) 相当于 Ann Arbor 分期方案 I 期程度的何杰金氏病；
- (6) 未发生淋巴结和远处转移且 WHO 分级为 G1 级别（核分裂像<10/50HPF 和 ki-67 ≤2%）的神经内分泌肿瘤。

下列疾病不属于“恶性肿瘤——轻症”，不在保障范围内：

ICD-O-3 肿瘤形态学编码属于 0（良性肿瘤）、1（动态未定性肿瘤）、2（原位癌和非侵袭性癌）范畴的疾病，如：

- a.原位癌，癌前病变，非浸润性癌，非侵袭性癌，肿瘤细胞未侵犯基底层，上皮内瘤变，细胞不典型性增生等；
- b.交界性肿瘤，交界恶性肿瘤，肿瘤低度恶性潜能，潜在低度恶性肿瘤等。

被保险人经医院**确诊初次**发生恶性肿瘤轻症的，保险公司按“恶性肿瘤轻症保险金”给付重大疾病保险金，**对该被保险人的恶性肿瘤轻症保险金保险责任和原位癌保险金责任终止。**

3. 恶性肿瘤重症

指恶性细胞不受控制的进行性增长和扩散，浸润和破坏周围正常组织，可以经血管、淋巴管和体腔扩散转移到身体其它部位,病灶经组织病理学检查(涵盖骨髓病理学检查)结果明确诊断,临床诊断属于世界卫生组织《疾病和有关健康问题的国际统计分类》第十次修订版(ICD-10)的恶性肿瘤类别及《国际疾病分类肿瘤学专辑》第三版(ICD-O-3)的肿瘤形态学编码属于 3、6、9（恶性肿瘤）范畴的疾病。**下列疾病不在保障范围内：**

(1) ICD-O-3 肿瘤形态学编码属于 0 (良性肿瘤)、1 (动态未定性肿瘤)、2 (原位癌和非侵袭性癌) 范畴的疾病, 如:

a.原位癌, 癌前病变, 非浸润性癌, 非侵袭性癌, 肿瘤细胞未侵犯基底层, 上皮内瘤变, 细胞不典型性增生等;

b.交界性肿瘤, 交界恶性肿瘤, 肿瘤低度恶性潜能, 潜在低度恶性肿瘤等;

(2) TNM 分期为 I 期或更轻分期的甲状腺癌;

(3) TNM 分期为 T1N0M0 期或更轻分期的前列腺癌;

(4) 黑色素瘤以外的未发生淋巴结和远处转移的皮肤恶性肿瘤;

(5) 相当于 Binet 分期方案 A 期程度的慢性淋巴细胞白血病;

(6) 相当于 Ann Arbor 分期方案 I 期程度的何杰金氏病;

(7) 未发生淋巴结和远处转移且 WHO 分级为 G1 级别 (核分裂像 $<10/50\text{HPF}$ 和 $\text{ki-67} \leq 2\%$) 或更轻分级的神经内分泌肿瘤。

被保险人经医院**确诊初次**发生恶性肿瘤重症的, 保险公司按“恶性肿瘤重症保险金”给付重大疾病保险金, **对该被保险人的恶性肿瘤重症保险金责任、恶性肿瘤轻症保险金责任和原位癌保险金责任终止。**

4. 既往症

既往症指健康告知问及的在保单生效之前罹患的被保险人已知或应该知道的有关疾病 或症状。被保险人应就下述情况在个人健康告知书上如实告知。若未告知或与被保险 人实际情况不符, 保险公司将采取不承担赔偿或给付保险金的责任或将依据法律解除 合同等措施。

i. 本主险合同生效前, 医生已有明确诊断, 长期治疗未间断;

- ii. 本主险合同生效前，医生已有明确诊断，治疗后症状未完全消失，有间断用药情况；
- iii. 本主险合同生效前发生，医生已有明确诊断，但未予治疗。

对于恶性肿瘤重症保险金责任、恶性肿瘤轻症保险金责任、原位癌保险金责任，保险人承担以下 2 种既往症情况：

- i. 已病理检查明确为良性的肿块、息肉或结节；
- ii. 甲状腺结节及乳腺结节：无甲状腺或乳腺恶性肿瘤病史，首次投保前半年内进行过 B 超检查，且检查报告结果具有 TI-RADS/BI-RADS 分级，且分级结果为 1 级或 2 级。

附录二、 产品责任免除

因下列情形之一，导致被保险人初次发生原位癌的，本公司不承担给付保险金的责任：

- 1) 投保人对被保险人的故意杀害、故意伤害；
- 2) 被保险人故意自伤、故意犯罪或抗拒依法采取的刑事强制措施；
- 3) 被保险人主动吸食或注射毒品；
- 4) 被保险人感染艾滋病病毒或患艾滋病；
- 5) 被保险人在参保本合同前已患的符合本合同约定的特定恶性肿瘤（详见特定恶性肿

瘤释义）或其并发症导致的；

- 6) 核爆炸、核辐射或核污染；
- 7) 遗传性疾病，先天性畸形、变形或染色体异常。

附录三、 健康告知与声明

健康告知：

【重要】被保险人应在对健康/职业状况充分了解的基础上履行如实告知义务。被保险人承诺完全知晓本人的健康/职业状况，并如实告知。若被保险人健康/职业状况与下述告知内容不符：

(1) 一经发现，本公司将依据法律解除合同。

(2) 若发生保险事故，本公司不承担赔偿或给付保险金的责任，并将依据法律解除合同，同时根据此不如实告知情况不退还保险费。

您是否确认参保的被保险人没有以下情况（如被保险人今年为续保且方案不变或降级，则无需遵循下述约定）：

- 1) 曾被其他保险公司拒保，延期或加费。
- 2) 2 个及以上的近亲属（父母子女兄弟姐妹）在 60 周岁前罹患癌症。
- 3) 既往或目前患有下列任何疾病，体征或检查异常：
 - a. 恶性肿瘤（包括白血病）、癌前病变、原位癌、类癌、恶性葡萄胎、消化道溃疡、慢性萎缩性胃炎、慢性乙肝病毒感染、肝硬化、丙型肝炎、慢性支气管炎合并肺气肿、艾滋病或携带艾滋病病毒（HIV 呈阳性）、吸烟每天超过 40 支、饮白酒每天超过 6 两；
 - b. 最近 2 年内曾出现如下检查异常：肿瘤相关指标（包括肿瘤标记物、癌症筛查、肿瘤检验）检查异常，或超声波 / 胃肠镜 / X 线 / CT / 核磁共振发现肿瘤或新生物，或曾做/被要求做组织病理活检；
 - c. 最近 1 年内或目前患有下列任何疾病或体征异常：肿块、息肉或结节、甲状腺肿大、

近期皮肤异常增生或损害（非外伤）、吞咽困难、咳血、吐血、血尿、黑便、非痔疮出血引起的便血、贫血（血红蛋白<110g/L，女性仅在妊娠期出现贫血的不在其限）、外生殖器溃疡、半年内体重减少 5 公斤以上（非健身原因）或出现淋巴结肿大。

d.妇科异常：最近 2 年内出现宫颈上皮内瘤变或 TCT 检查（TCT,即薄层液基细胞学检查）异常（不包括炎症）、宫颈 HPV（HPV,即人乳头瘤病毒）阳性；最近 1 年内出现宫颈接触性出血、不规则阴道出血或阴道异常出血。

4) 请您确认被保险人是否为以下行业从业人员：

"森林木材行业；矿物开采行业；爆破、高压电施工人员；输电/配电/变电/电信作业人员、海上作业人员、高空作业人员、建筑工人、装修装饰行业；金属制造加工人员、机器制造加工安装人员、火药制造及处理；特种兵；现役军人；交警；武打、特技演员和极限运动人员；运动员；高速公路运输人员；筑路/修护/维修人员；石油工程人员；家具（含木材）制造加工类；危险化学品制造、运输、仓储人员；玻璃制品制作人员；陶瓷制作人员；船厂作业人员、钢结构作业人员。

如已退休或在上述行业内从事管理工作的在职人员不受职业类别限制。"

以下情况可正常投保：

1. 已病理检查明确为良性的肿块、息肉或结节；
2. 甲状腺结节及乳腺结节：无甲状腺或乳腺恶性肿瘤病史，半年内进行过 B 超检查，且检查报告结果具有 TI-RADS/BI-RADS 分级，且分级结果为 1 级或 2 级；

☐ 本人确认参保的被保险人没有以上情况。